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 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 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,本次会议由 董事长蔡晶晶先生召集和主持,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本次会议应 参会董事7名,实际参会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: 7票, 反对票: 0票, 弃权票: 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 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票:7票,反对票:0票,弃权票: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 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5-041)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: 7票, 反对票: 0票, 弃权票: 0票。

本议案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1)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鉴于当前宏观经济状况、行业市场环境较公司推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以下简称"本次激励计划")时发生较大变化,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。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,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,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,经审慎研究,公司拟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。与之相关的《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《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。

关联董事张凯先生、张雪峰先生作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的激励对象,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:5票,反对票:0票,弃权票:0票,回避票:2票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2)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:7票,反对票:0票,弃权票: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3)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